

## 新北市政府基層扎根廉政工程-廉政細工(五股區公所)

類型名稱：區公所辦理聯誼活動涉有人別控管疏失及管理不當。

區公所每年均辦理里鄰長聯誼活動，除了里鄰長公費參加外，僅有里鄰長之配偶或直系血親才能代理里鄰長公費參加。某區公所辦里鄰長聯誼活動，里長知悉該里有鄰長無法參加，就找該里里民頂替該鄰長參加，以該鄰長的名義報名參加，致使該區公所之承辦人員陷於錯誤，而據以辦理核銷作業。本所里鄰旅遊活動為防範冒名頂替及確保保險資料之正確性，於簽到單上加註「請勿冒名頂替，違者自負責任歸屬，經確認上述人別無誤。」並由里長簽名確認。各項活動於出發前確實審核出席人員資格，如以里鄰長家屬名義報名公費參加者，應事先查驗佐證資料。並確實審查遊覽車車齡、車況及保險項目相關資料，以確保安全。